

新聞公報
政府宣布積金局任命
2015年3月9日（星期一）

政府今日（三月九日）宣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（積金局）的任命。

行政長官已委任黃友嘉博士為積金局主席，為期兩年，由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，首末兩天包括在內。

同時，財政司司長根據行政長官轉授的權力，委任石禮謙和黃國為積金局非執行董事，並再度委任七名現任非執行董事，任期兩年，由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，首末兩天包括在內。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表示：「黃友嘉博士一直積極參與公共事務，身兼多個重要法定及諮詢組織的職務。黃博士具卓越領導能力和深厚的經濟和財經金融背景，我相信他會為積金局帶來莫大裨益，並有助進一步發展強制性公積金（強積金）制度。」

「我同時感謝卸任的主席胡紅玉女士，她在過去六年為積金局貢獻良多，推出了多項措施改善及強化強積金制度。」陳家強說。

就石禮謙和黃國被委任為積金局非執行董事，陳家強說：「石禮謙先生有豐富的營商經驗，而黃國先生則多年致力於勞工事務。積金局將會受益於他們從僱主及僱員角度提出的意見，制訂能平衡各方利益的方案，改善強積金制度。」

他亦向卸任的積金局非執行董事梁君彥和黃國健，就他們過往六年的熱心服務致以謝意。

積金局是在一九九八年九月根據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（第 485 章）成立的法定組織，負責規管和監察強積金制度。強積金制度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實施，目的是協助就業人口儲蓄為退休作準備。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，強積金計劃有二百七十萬名計劃成員，總資產淨值超過五千六百五十億元。

由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起，積金局成員名單如下：

主席

— —

黃友嘉博士

副主席

— — —

陳唐芷青

非執行董事

— — — — —

葉國謙

呂慧瑜

潘祖明

潘兆平

石禮謙

蔡永忠

黃國

黃旭倫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（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（財經事務）任候補）

勞工及福利局局長（由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任候補）

執行董事

— — — — —

鄭恩賜

羅盛梅

馬誠信

許慧儀

完